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07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基达鑫	股票代码	0024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海花	赵怡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传真	0756-3359588	0756-3359588	
电话	0756-3226342	0756-3359588	
电子信箱	zhuhaihua@winbase-tank.com	zhaoyi@winbase-ta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业务辐射国内石化工业最发达的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和华中地区,是华南及华东地区石化产品仓储的知名企业,拥有先进的仓储及码头装卸设施。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核心业务为散装液体仓储、包装及散装仓储、装卸服务、管道输送及管理服务等。公司拥有储罐容量约106万m3,立体仓库面积24000平方米(含5000平方米待验收仓库),码头5个专用泊位。公司的主要业务为:

1、仓储服务

(1)散装液体仓储业务指公司利用自建的储罐、管道、码头、槽罐车装卸台,通过信息化管理系统为客户提供综合仓储服务;主要存储货物有汽油、柴油、甘油、煤油、甲醇、乙醇、对二甲苯、醋酸、液化气等。

(2)包装及散装仓储业务是指公司利用自建的立体仓库,通过自动化智能系统为客户提供综合仓储服务,业务涵盖包装及散装危化品存储、装卸、分拣、再分装(灌装),再包装及仓储管理。主要存储货物有电子化学品、工业涂料、工业添加剂等。

2、装卸服务

装卸业务指公司利用自建的码头、设备、管道,为客户提供货物的卸船、装船、过驳、槽罐车装卸、管道输送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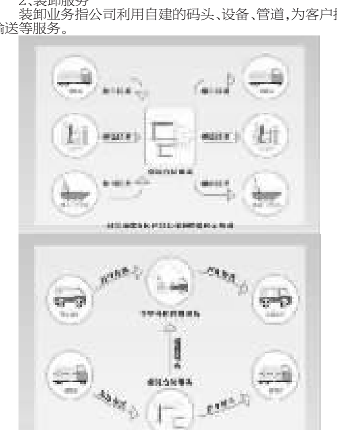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2,063,991,345.19	1,950,647,437.65	5.81%	1,872,011,13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4,915,419.30	1,611,978,114.04	3.90%	1,471,472,825.22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393,797,871.75	401,731,103.53	-1.97%	412,219,1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553,376.10	125,983,506.63	-8.28%	116,632,28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814,933.38	125,046,997.39	-19.38%	108,199,18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1,332.33	47,136,613.84	-171.12%	195,076,32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53	0.3111	-8.29%	0.2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53	0.3111	-8.29%	0.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0%	8.27%	-1.27%	8.2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219,667.72	98,077,968.99	98,385,909.11	99,114,32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05,348.22	30,544,309.99	30,210,092.10	29,093,62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52,692.01	27,814,249.17	28,304,396.24	22,643,59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88,853.23	36,886,555.05	73,879,749.95	-316,476,490.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0%	167,690,000.00	0	质押	8,050,000.00
张辛聿	境内自然人	2.26%	9,150,000.00	6,862,500.00	质押	1,200,000.00
珠海横琴新区恒荣润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4,870,000.00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4%	2,600,769.00	0	不适用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2,591,000.00	0	不适用	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362,750.00	0	不适用	0
珠海横琴新区荣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272,5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2,188,200.00	0	不适用	0
杨庆	境内自然人	0.53%	2,130,793.00	0	不适用	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其他	0.45%	1,830,25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张辛聿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为母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张辛聿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青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1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公司财务负责人张辛聿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张辛聿先生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的职务,辞职后张辛聿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安全及风控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辛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2024年4月18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谭静筠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18日止)。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个人简历

谭静筠女士 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财务经理。

谭静筠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08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含各级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含各级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对闲置资金通过商业银行、券商等专业理财机构进行运作和管理,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

4、投资额度使用期限

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含各级子公司)闲置资金。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相关决策权并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7、受托方

选择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商业银行、券商等专业理财机构等为受托方。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所选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含各级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信托产品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等情况,同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4)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对理财情况进行检查。经两名或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可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理财资金进行专项审计。

(5)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公司理财情况进行监督。

(6)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理财产品投资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含各级子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含各级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含各级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此举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同意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09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78,69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针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实际业务发展需求,在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

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除由董事会审批外,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3-12-31担保余额	截至2024-3-31担保余额	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恒基达鑫(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00%	0.24%	0	0	20,000.00	11.82%	是
	珠海横琴新区恒旭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	78.06%	3,000.00	4,000.00	40,000.00	23.63%	是
	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70%	77.00%	4,490.00	2,890.00	2,890.00	1.71%	是
小计				7,490.00	6,890.00	62,890.00	37.16%	
珠海横琴恒基润业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	10.86%	0.00	15,000.00	15,000.00	8.86%	是
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武汉通源达信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	7.63%	0.00	0.00	800.00	0.47%	是
小计				0.00	15,000.00	15,800.00	9.34%	
合计				7,490.00	21,890.00	78,690.00	46.5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香港恒基达鑫

1、公司名称:恒基达鑫(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10年12月20日

3、注册地址:香港湾仔骆克道212-220号洛洋阁商业大厦5楼A3室

4、注册资本:4,000万美元

5、主营业务:码头仓储物流建设与经营;供应链金融服务;及项目投资与控股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382.86	23,744.39
负债总额	60.41	42.56
净资产	25,322.45	23,701.8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80	57.05
利润总额	20.36	224.14
净利润	56.29	224.13

(二)恒旭达

1、公司名称:珠海横琴新区恒旭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15年12月31日

3、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吉临路59号707、708、709 房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490.33	25,587.61
负债总额	40,972.40	14,760.53
净资产	11,517.92	10,827.0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59.27	1,457.60
利润总额	934.60	708.07
净利润	690.85	520.92

(三)武汉恒基达鑫

1、公司名称: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09年12月24日

3、注册地址:武汉化学工业区五路一号

4、注册资本: 8,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柴油(闪点≥60℃,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料油(不含闭杯闪点在60℃以下的燃料油,禁燃区内禁止销售重油、渣油等高污染燃料)、溶剂油(不含危险化学品)的仓储和批发;石油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含公共保税仓库)的建设与经营;石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的销售;货物运输代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服务;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气体2.1、非易燃无毒气体2.2、有毒气体2.3;易燃液体:低闪点易燃液体3.1、中闪点易燃液体3.2、高闪点易燃液体3.3;(具体经营范围按照许可证许可范围执行);机电设备批零兼营;物流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4,665.68	22,308.61
负债总额(万元)	18,992.92	17,416.42
净资产(万元)	5,672.77	4,892.19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716.49	6,314.85
利润总额(万元)	638.60	1,113.07
净利润(万元)	730.76	1,090.67

(四)武汉通源达信

1、公司名称:武汉通源达信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 2023年1月5日

3、注册地址:武汉市青山区(化学工业区)化工五路一号三楼办公室A26室

4、注册资本:1,080万元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包装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46.81
负债总额	95.12
净资产	1,151.69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919.42
利润总额	75.49
净利润	71.69

(五)珠海恒基达鑫

1、公司名称: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00年11月7日

3、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4、注册资本:40,50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液体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的建设与经营;汽油、煤油、柴油和植物油产品的仓储及公共保税仓库。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6,399.13	195,064.74
负债总额	37,164.02	32,393.95
归母净资产	167,491.54	161,197.81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379.79	40,173.11
利润总额	13,467.67	14,479.49
归母净利润	11,555.34	12,598.35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恒基达鑫(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20,000.00万元

保证内容:公司拟为香港恒基达鑫向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融资性保函,凭该保函在上述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给予香港恒基达鑫贷款额度用于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人民币/美元定期存单(包括大额存单)、公司资产等抵押、质押、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香港恒基达鑫向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FT/NRA/OSA/EF境外账户项下人民币或港币或美元贷款额度提供人民币或港币或美元定期存单(包括大额存单)、公司资产等的抵质押、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方: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珠海横琴新区恒旭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40,000.00万元

保证内容: 公司拟为恒旭达向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提供人民币定期存单(包括大额存单)质押、公司资产等抵押、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担保方: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2,890.00万元

保证内容: 公司拟为武汉恒基达鑫向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0.289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武汉恒基达鑫的其他股东承诺以其持有的武汉恒基达鑫的股权向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担保方:武汉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武汉通源达信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800万元

保证内容: 武汉恒基达鑫拟为武汉通源达信向银行或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方:珠海横琴恒基润业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15,000.00万元

保证内容: 恒基润业拟为公司向银行或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公司资产的抵押及恒基润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上担保的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实际核准为准,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全部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为人民币21,890.00万元,占2023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2.93%。

上述担保事项完成相关手续后,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全部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为人民币78,690万元,占2023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46.49%。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授权情况

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一年内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10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展供应链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概述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横琴新区恒基永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永盛")主要经营业务是进出口贸易供应链管理及预付货款等综合服务,即在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同时,根据上下游客户的资信情况,为其提供进出口贸易货值金额范围内的预付货款等服务;子公司珠海横琴新区恒旭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旭达")主要为公司库内仓储客户采用库内存货质押或让与担保为其将现有的或者将有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人,保理人提供资金融通、应收账款管理或者催收、应收账款债务人付款担保等服务。

恒基永盛及恒旭达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的对象主要为公司的仓储客户,其中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实友")为公司仓储客户之一,现根据业务需求恒基永盛、恒旭达拟与珠海实友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提供货物仓储市场信息交流、市场关系拓展、上下游关系撮合、区域经济及市场分析、信息咨询、货物监管、物流运输监管、供应链预付货款、应收或未来应收账款的转让、质押融资、存货担保或存货质押保理融资等服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珠海实友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1.40%,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公司的子公司与珠海实友签订供应链管理服务相关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开展供应链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青运女士、张辛聿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王宣

(3)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4)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1801

(5)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报关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豆及薯类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4,145.06万元,净资产14,913.57万元,2023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166.45万元,净利润-353.21万元。

(7)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青运	3,000	60.00	货币
2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00	货币

(8)经查,珠海实友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公告日,珠海实友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1.40%,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中至少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

甲方:恒基永盛或恒旭达

乙方:珠海实友

2、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

1)提供货物仓储市场信息交流、市场关系拓展、上下游销售及货物仓储业务撮合服务

2)区域经济及市场分析、并负责提供最佳交易时机建议、货物监管、物流运输监管

3)采购总价款的预付货款供应链管理服务

3、商业保理项目

1)应收账款转让融资

2)应收账款管理或催收

3)应收账款债务人付款担保等服务

4、协议金额

子公司向珠海实友提供上述服务后, 子公司依据供应链管理服务协议及商业保理合同约定的服务费、保理首付款使用费及手续费用标准向珠海实友收取一定的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服务费用,一年内累计收取服务费的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同时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项下所涉及的供应链预付货款或保理融资款金额任意时点不得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5、合作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6、主要责任义务

1)甲方的主要责任义务

①提供业务上下游关系撮合、区域经济及市场分析、信息咨询。

②要求乙方委托监管方对货物进行日常监管,并及时提供与监管货物有关信息。

③按合同约定支付供应链管理或保理融资款。

④交易时机建议。

⑤应收账款底层资料真实性的核验。

⑥业务担保物的监控和管理。

⑦债务人经营情况的关注,随时进行风险事项的预警、告警和风险处置。

2)乙方的主要责任义务

①应及时跟进备货、运输、仓储等情况,并协助甲方对货物进行日常监管。

②甲方收到回款后,及时办理货权释放手续。

③按约定的时间内准时还款及支付相关服务费给甲方。

④确保底层资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⑤指定业务专户质押予甲方。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与珠海实友合作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合作情况良好,定价原则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本次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六、2024年初至披露日与珠海实友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珠海实友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89.10万元,其中:保理服务费181.82万元,房屋租赁费用7.28万元。

备查文件

1、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06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24年4月18日18:00时在珠海市吉大西九大厦十八楼小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海宁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全体监事对2023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 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063,991,345.19元,同比增长5.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74,915,419.30元,同比增长3.90%。

2023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393,797,871.75元,同比下降1.97%;实现营业利润135,405,489.23元,同比下降7.04%; 实现利润总额134,674,725.95元, 同比下降6.99%;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553,376.10元,同比下降8.28%。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2023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7,074,378.1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707,437.81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30,180,966.44元,减去已分配2022年现金股利32,4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31,147,906.75元;公司资本公积为419,236,128.63元。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5,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48,6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自动滚存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当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各级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此举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因此,同意公司(含各级子公司)滚动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05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24年4月18日9:00时在珠海市吉大西九大厦十九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请参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部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报告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063,991,345.19元,同比增长5.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74,915,419.30元,同比增长3.90%。

2023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393,797,871.75元,同比下降1.97%;实现营业利润135,405,489.23元,同比下降7.04%; 实现利润总额134,674,725.95元, 同比下降6.99%;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553,376.10元,同比下降8.2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2023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7,074,378.1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707,437.81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30,180,966.44元,减去已分配2022年现金股利32,4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31,147,906.75元;公司资本公积为419,236,128.63元。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5,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48,6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自动滚存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当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公司(含各级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R2)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及专业理财机构管理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各级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128,95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至十年。实际授信额度及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意见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运营需求来确定。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5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青运、张辛聿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见刊登于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本次规划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谭静筠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2)。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4-012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2: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上午9:15—9:25,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5:00;

b)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上午09:15—2024年5月15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4年5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例示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6.00	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披露情况

1、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议案8。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00-3: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167号西九大厦十八楼登记处,邮编:519015。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赵怡

联系电话:0756-3359588

传　　真:0756-3359588

5、会议费用: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92;

2、投票简称:恒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根据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6.00	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